2014年3月21日 星期五
编辑:陈熹 美编:晓莉 组版:洛菁 齐鲁晚报

“孤岛”养老院,工地撑六年

拆迁补偿没谈拢,去留皆尴尬

住在济南槐荫区宣慈居老年公寓的郑桂芳老人今年103岁了,在她身边有伴随她7年的5位老年公寓员工,而距离她几米外,还有成排的打桩机每天的轰鸣以及裂缝掉皮的墙体。2008年,公寓所在片区开始施工,时至今日,这所生存在建设工地基坑周围的老年公寓的拆迁问题依然未能解决,几成“孤岛”。随着几十位老伙伴的离开,郑桂芳老人也成了这里最后的住客。

18日,老年公寓工作人员王希哲看着窗外工地的打桩机。 本报记者 张榕博 摄

本报记者 张榕博 实习生 高晴

1 墙皮被震掉,最后的住客已百岁

3月20日,位于济南市经五路与纬十二路交叉口,宣慈居老年公寓庆祝成立10周年的横幅与后方房地产项目的售楼横幅“相映”而立。这所老年公寓位于一个大型建筑工地当中,公寓楼体周围,成排的打桩机正在工作,巨型吊车的摇臂不时在老年公寓的窗前“掠过”。工地工人老邵说,那所老年公寓还有人住,每到晚上十点,就会出来制止他们不要扰民。

从工地一扇拉土车进出的门进去,走上几十米就到了老年公寓的大门口。103岁的郑桂芳老人在二楼居住,是公寓仅剩的住客。虽然距离墙外的打桩机很近,但老人“耳背”,听不大清楚。

“现在是到晚上10点停工,以前几乎是全天施工,那床脚每次都随着外面的震动跳起来。”老年公寓工作人员冷女士说。

在这所老年公寓的每层天花板,墙皮震掉的地方随处可见,墙体上也有一些细小裂缝。

随着项目的建设,工地与老年公寓越来越近。

20日,济南市12345热线向公寓工作人员王希哲回电,说噪音和震动都是合法的。

2 多数楼层是自建,补偿有争议

1999年,冷女士和女儿王希哲开始从事养老业。2003年,冷女士将自家房屋翻建成了可以容纳60多张床位的5层楼房,开办宣慈居老年公寓。自建房成为日后麻烦的来源。

一些住户在棚户区拆迁之前纷纷把老人送到公寓,60多张床位很快住满。2006年,90多岁的郑桂芳老人也被自己的外孙送到了宣慈居老年公寓。

2008年,宣慈居老年公寓周围的南大槐树片区开始拆迁,但老年公寓没有得到安置。王希哲说,曾有拆迁安置人员、街道办工作人员以及民政部门工作人员前来询问,而她只想继续在这里干老年公寓。

“这所老年公寓的大部分楼层是自建房,楼顶还是板房,肯定不会按照政策拆迁补偿。拆迁认定的面积只是一楼平房的面积,按照一层每平米4000元,自建房每平米2000元计算,老年公寓最后获得的补偿款是140万—150万元,但负责人希望新建一所老年公寓,这不现实。”槐荫区拆迁办负责人表示。

拆迁办还曾为老年公寓找过房子,但要么是门头房,要么地处南部山区,老年公寓负责人没同意。“如果搬迁到门头房,今后消防、卫生条件都不达标,怎么能办老年公寓?”冷女士说。

3 不强拆,但已不适合居住

从2008年至今,老年公寓与拆迁方开始了漫长的商讨。其间,公寓停止接纳老人,二十几位老人先后搬走,剩下40多位老人。这几年公寓里先后有30位老人离世。前两年因为安全问题,十几位老人被分流到了其他老年公寓,但郑桂芳的家人坚持把老人留了下来。

省民政厅有关负责人表示,新建社区按照要求应配建不同规模的老年公寓。记者从道德街道办事处了解到,宣慈居是原中大槐树街道辖区唯一的老年公寓,周边没有规划新的老年公寓,一旦拆除,该片区将没有老年公寓。

去年,我省规划5000多亩用地指标专门用于养老设施建设,但省老龄办有关负责人表示,由于养老事业大多不赚钱,很多地方的建设用地指标都把养老设施放在了最后。

拆迁办有关负责人表示,拆迁部门绝不会强拆,但工地内部比较危险,已不适合居住。王希哲说,如果继续办养老院的诉求可以满足,其便愿意离开。